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8日以电话、短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18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2名，实际参会监事2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一季报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董事会关于本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，同时提醒公司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工作，避免类似问题发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18年一季报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及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(更新后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